

安徽恒宇环保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 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安徽恒宇环保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并于2021年1月12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终止挂牌，本次终止挂牌事项不存在异议股东。

根据全国股转公司于2021年2月5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安徽恒宇环保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21] 288号），公司股票自2021年2月18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公司将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相关规定及时办理退出登记手续。退出登记后，公司股票的登记、转让和管理等事宜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安徽恒宇环保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

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公司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王梦星；

联系电话：0558-3921266；

联系邮箱：zghtmlw @163.com；

联系人地址：安徽省太和县经济开发区B区。

特此公告。

安徽恒宇环保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2月10日